

1、安徽蓝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蓝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0人，营业收入为876.26万元，资产总额为979.05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安徽蓝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7日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安徽蓝天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有资质证书的企业名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40700754896851A	注册资本	1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铜陵市铜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行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22日	行业	工程管理服务

-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
技术支持电话: 010-82260310
技术支持: 微信搜索“有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南东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2、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21.19万元，资产总额为123.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铜陵天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铜陵华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2180.20万元，资产总额为1904.07万元¹，属于小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 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铜陵华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公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6人，营业收入为920.61万元，资产总额为752.61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公振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5、安徽皖瑞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皖瑞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8人，营业收入为1607.47万元，资产总额为1545.77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皖瑞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铜陵东方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铜陵市郊区财政局 的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铜陵东方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242.03万元，资产总额为150.84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7、安徽新天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中小企业材料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中小企业证明材料，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安徽新天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6人，营业

320

守法、诚信、优质、高效

Law-abiding, honest, high-quality, efficient

收入为 1302.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946.90 万元¹，属于 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安徽新天源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01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天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120万元，资产总额为50万元¹，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11.07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铜 陵 信 天 项 目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铜陵信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25**万元，资产总额为**4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铜陵信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7日

10、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HAN JING PROJECT MANAGEMENT CO. LTD.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服务业**，承接企业为**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5**人，营业收入为**8456.36**万元，资产总额为**8678.47**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刚张
印志

日期：2024年11月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安徽省建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省建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1078.86万元，资产总额为1478.12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省建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1078.86万元，资产总额为1478.12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7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指标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2、安 徽 建 清 工 程 咨 询 有 限 公 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建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5**人，营业收入为**3023.49**万元，资产总额为**1055.18022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建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01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3、安徽同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同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8人，营业收入为1421万元，资产总额为135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同升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11.7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4、安 徽 九 通 工 程 项 目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九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4人，营业收入为4021.86万元，资产总额为2938.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安徽九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九通

安徽九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561-62862938

15、安徽巨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巨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50.56万元，资产总额为163.32万元，属于小微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安徽巨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2021年11月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6、铜 陵 振 瑜 建 设 项 目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铜陵振瑜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06.39万元，资产总额为52.74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数）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6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7、安徽永昌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永昌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1人，营业收入为862万元，资产总额为558.54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安徽永昌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18、安徽中一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桐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5人，营业收入为1260.2103万元，资产总额为1293.082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安徽中一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郧阳市郧阳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郧阳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郧阳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省鑫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1人，营业收入为2041.03万元，资产总额为1513.26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68

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省鑫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0、安徽恒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恒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47人，营业收入为8277万元，资产总额为805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06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1、铜陵铭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铜陵铭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410万元，资产总额为2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和盖章：铜陵铭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2、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
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
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
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
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
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企业
名称），从业人员195人，营业收入为19074.45万元，资产总额为
13148.41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
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
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
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建智达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任正平

日期：2024年11月1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
不填报。



23、安 徽 金 泉 工 程 管 理 咨 询 有 限 公 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安徽金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6 人，营业收入为 2879.44 万元，资产总额为 2789.55 万元¹，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金泉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4、安徽新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中小企业材料

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新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1128.30万元，资产总额为770.6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 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新芜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25、开 元 数 智 工 程 咨 询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开元数智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23 人，营业收入为 32297.101413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541.265345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 （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开元咨询
KARON CONSULTING企业名称：开元数智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6日

26、安徽阳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中小企业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编号:KJXY202409180245)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阳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人,营业收入为974.63万元,资产总额为1295.0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阳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27、安徽凯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凯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9人，营业收入为5272.15万元，资产总额为3216.8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安徽凯奇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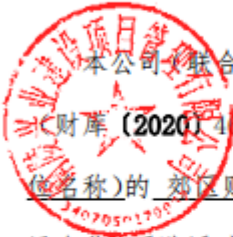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8、铜陵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铜陵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400.84万元，资产总额为302.9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 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铜陵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
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9、安徽尚格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尚格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679万元，资产总额为19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安徽尚格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年11月7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0、安徽省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安徽新起点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新起点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8人，营业收入为1559.89万元，资产总额为1109.2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新起点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6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友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3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友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300万元，资产总额为3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内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友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12.07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3、中 科 高 盛 咨 询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4人，营业收入为11932.92万元，资产总额为19074.92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桐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安徽建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2731 万元，资产总额为 244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建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同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5人，营业收入为1203.56万元，资产总额为679.28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徽同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 安徽财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8 人，营业收入为 496.84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1.229 万元¹，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安徽财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1944

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 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承接企业为恒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89人, 营业收入为 12879万元, 资产总额为 6634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恒泰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1月07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8、安徽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 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远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94人，营业收入为8028.9万元，资产总额为4523.03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0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9、安徽金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单位名称）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金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420.82万元，资产总额为515.10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安徽金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420.82万元，资产总额为515.10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安徽金健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7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铜陵市郊区财政局的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郊区财政评审和工程投资审计购买中介机构服务框架协议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安徽世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539万元，资产总额为972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11月6日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